

证券代码：832452

证券简称：兴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明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2,178,0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2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注销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浙江清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子公司，由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提高管理运作效率，公司拟同浙江清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协商一致，注销浙江清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上披露的：《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17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吉兴华电力管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9 日